**合同主要条款**

注：本合同仅为合同的参考文本，合同签订双方可根据项目的具体要求进行修订。

**残疾人职业技能和实用技术培训**

政府采购合同书

**采购人：渭南市临渭区残疾人综合服务中心**

**供应商：**

签订地点：

项目编号： 签订时间： 年 月 日

采购人（甲方）：渭南市临渭区残疾人综合服务中心

供应商（乙方）：

根据残疾人职业技能和实用技术培训的采购结果，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规定，经双方协商，本着平等互利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一致同意签订本合同如下。

**一、合同文件**

1、协议书条款；

2、竞争性磋商文件；

3、磋商响应文件；

4、成交通知书；

5、其他。

上述所指合同文件应认为是互相补充和解释的，但是有模棱两可或互相矛盾之处，以其所列内容顺序为准。

**二、服务时间**

合同签订之日起至完成与本项目相关的所有服务事项。

**三、服务内容**

本次培训按照残疾人的个性化需求，为我区230名困难残疾人分类开展技能培训，通过项目实施，让接受培训的残疾人掌握1-2门就业技能，提升技能水平，增强就业创业能力，实现较为稳定的就业和创业，残疾人家庭得到增产增收。

本次培训分3-4期，每期不少于7天，每天按8课时，一期不少于56课时，培训内容主要包括职业技和实用技术培训。实用技术培训包括“种、养、加”等培训项目，职业技能培训包括计算机应用、电子商务、残疾妇女手工制作等项目。

**四、质量要求**

符合 合格 标准。

**五、合同价款**

1、合同总价：人民币大写： (¥ 元），作为乙方培训经费，不得移作他用。

2、合同总价包括但不限于师资费、场地费、住宿费、伙食费、资料费、交通费等与完成本项目相关的所有费用，服务期内采购人不再增加任何费用。）。

3、合同总价一次包死，不受市场价变化的影响。

**六、按磋商文件、《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有关规定要求，同时补充以下内容：**

（一）供应商未经采购人及有关部门同意，不得擅自变更在本项目磋商活动中响应的项目范围、施工组织方案。

（二）供应商必须自行实施，不得转包、分包。为了确保项目质量，成交人应组织一支强有力的技术骨干队伍，建立严格的质量管理体系，规范操作。

（三）供应商在响应文件和磋商中的承诺以及补充意见等内容，将作为成交条件列入合同。

（四）供应商如确因服务实际情况发生变化（不可抗拒）或其他因素造成需对方案进行修改、完善、补充时，需会同采购人商定。因此发生的费用，由双方协商解决。

**七、服务验收**

供应商全面完成项目任务后，单位要及时组织自查，并接受采购人及相关部门的验收。

**八、付款方式**

合同签订后预付供应商合同金额的40%,项目实施结束后，供应商向采购人提出书面验收报告，采购人在30个工作日内对供应商项目实施情况进行绩效评估验收，评估验收合格后，供应商向采购人出具全额发票，采购人向供应商拨付资金。

**九、双方职责**

（一）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甲方负责对培训人员名单、培训教学计划方案、师资情况、培训班预算和办学机构法人及师资等培训相关内容进行审查。

2．甲方随时对乙方情况进行检查、评估，对乙方在培训期间的工作组织有关部门进行监督检查，发现有违规现象及时纠正，限期整改，做好培训工作中的协调指导。

3.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提供符合本项目服务要求的人员，且提供的服务质量达到前述约定标准。如乙方违反协议约定，未达到服务质量要求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限期改正，逾期未改正的或改正后仍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应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4.合同签订后，如乙方擅自中途停止或解除合同，乙方应向甲方双倍返还定金。没有约定定金的，乙方向甲方赔偿已支付服务价款的100%。

5．服务实施过程中，乙方未按磋商响应文件约定配备技术人员或乙方派驻技术力量无法胜任项目实施要求的，甲方有权提出增加人员和充实技术力量，乙方应立即安排实施，其费用被认为已含在合同价格之中。如乙方拒绝增加人员或充实技术力量，甲方有权利解除合同，乙方应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经济损失。

6.乙方提供的服务成果质量不合格的，乙方应负责无偿予以重新培训或采取补救措施，以达到质量要求。因服务成果最终不符合合同要求造成后果时，乙方应对因此造成的直接损失负赔偿责任，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7.由于甲方的原因或因不可抗力的自然因素影响，则服务周期顺延。

（二）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乙方必须具备国家规定的社会办学资质，师资人员，具备上岗资格，并且丰富的教学经验和良好的思想品德。

2．严格按照相关要求，组织学员培训。明确培训管理人、班级负责人，做好工作的联系沟通。并确保填报资料的真实性。

3．乙方自有或租用的培训场地，必须要符合培训工种的教学要求，满足学员的食宿和无障碍条件，符合国家卫生安全要求，并为甲方检查、抽查等提供便利。

4．乙方确保学员在培训期间的所有安全，如发生意外，责任由乙方负责；如最终由甲方承担责任的，则甲方有权向乙方全额进行追偿。

5．按照培训要求编制教学方案、教学计划及课程安排。培训期间严格落实各项培训管理制度和公示制度，认真组织教学，严格执行课时要求，对学员进行考勤管理。

6．培训期间自觉接受甲方的监督检查，有下列情形之一，取消培训资格（本协议终止履行）：

1）随意缩短培训时间、培训学时，达不到规定要求的；

2）不配合甲方开展工作的；

3）有违纪违规行为的；

4）向学员收取任何费用。

7.乙方不得将本项目的任何部分转包或分包给其他任何单位和个人。若擅自转包或分包本合同标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可要求乙方偿付预算工程费30%的违约金，同时追究其法律责任。

8.甲乙任何一方按照本合同规定索取违约金或赔偿金时，应书面通知违约方并说明违约金或赔偿金额；违约方应在收到对方发出的书面索赔通知的十个工作日内按索赔要求支付违约金或经济赔偿；如违约方对违约金或赔偿金额有异议，应在收到通知后七个工作日内通知对方，双方应在收到对方的通知或答复后尽快协商明确违约责任。

9.本合同有关附件及补充合同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协商并签署补充合同，作为本合同的附件，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十、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甲、乙双方保证不得无故终止协议履行，确实因一方存在不可抗力需要终止协议的，必须经双方平等协商加以解决。

2、乙方保证向甲方提供的数据、信息、资料等有关材料均为有效、真实、可靠。

**十一、诉讼**

双方在执行合同中所发生的一切争议，应通过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可向项目所在地法院起诉。

**十二、合同生效及其它**

1、本合同经采购人、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人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2、本合同一式六份，采购人、供应商各执二份，其余相关部门各一份。

采购人(公章)： 供应商(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 法定代表人或

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